

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概述

为了更加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 2024 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相关规定和公司会计政策，基于谨慎性原则，公司对相关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。根据减值测试结果，在 2024 年 1-3 月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基础上，公司 2024 年 4-6 月计提各项减值准备合计 72,165.01 万元，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：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	2024 年 1-3 月 已计提减值准备金额	2024 年 4-6 月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	2024 年 1-6 月 合计计提减值准备金额
存货	44,318.14	72,292.91	116,611.05
应收账款	1,078.67	-197.37	881.30
其他应收款	-54.23	35.14	-19.09
合同资产	0.17	34.33	34.50
合计	45,342.75	72,165.01	117,507.76

二、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说明

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主要项目为存货、应收账款、其他应收款和合同资产，相关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存货跌价准备

公司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——存货》的规定，存货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，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时计提存货跌价损失。经测试，2024 年 4-6 月，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72,292.91 万元。

（二）金融资产减值（应收账款、其他应收款）

公司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——金融工具确认与计量》的规定，对应收账款、其他应收款等各类项的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，在单项或组合基础上计提预期信用减值损失。

公司根据历史信用损失，结合当前状况、对未来经济的预测以及综合考虑前瞻性因素调整，考虑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，确定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率、计提预期信用损失。

2024 年 4-6 月，公司对应收账款、其他应收款计提减值损失共计-162.23 万元。

（三）合同资产减值

公司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——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》以及公司会计政策、内部控制制度规定，本着审慎经营、有效防范化解资产损失风险的原则，公司对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合同资产进行了全面的清查和减值测试。经测试，2024 年 4-6 月，公司计提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34.33 万元。

三、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

2024 年 4-6 月计提各项资产减值损失 72,165.01 元，考虑所得税影响后，将减少 2024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 55,508.41 万元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8 月 30 日